

证券代码: 000811

证券简称: 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 2021-016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2月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了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创新”)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及后续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红塔创新计划在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4,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截至2021年6月4日,红塔创新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相关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1.4.9-2021.6.4	8.305	1,405,000	0.1884
合计				1,405,000	0.1884

红塔创新所持公司股份均为已解除限售的原非流通股。自上一次2011年2月23日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后至今累计减持2.14%,并已于2014年2月18日和2017年4月6日分别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¹	占总股本比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209.5000	6.985	5129	6.8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09.5000	6.985	5129	6.8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备注1:因前期以转融通证券出借方式出借的股票归还60万股,致使本次减持后持股数量有所调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红塔创新计划在公告的减持期间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90万股，本次减持未违背其于2021年2月5日披露的减持计划，红塔创新也未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三、备查文件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冰轮环境股份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7 日